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D-GOLD**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國紅

中國濟南，2021年9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欽先生、王樹海先生和湯琦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國紅先生、王立君先生和汪曉玲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運敏先生、劉懷鏡先生和趙峰女士。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事项的独立意见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在认真审阅了相关材料，并听取管理层的说明后，就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事项均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为基于公司及附属公司正常的日常经营需要，本次调整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持续经营、盈利能力及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独立非执行董事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运敏 刘怀镜 赵峰

